

上海理工大学文件

上理工〔2014〕46号

关于张冰等同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聘任的通知

校内各部门:

根据《上海市高等学校教师职务和其他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法》(沪人〔2002〕100号)及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印发〈上海市高等学校教师职务和其他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办法〉的实施细则》(沪教委人〔2011〕94号)文件精神,经本人申报,学院(部)思想政治、教学、科研考核,学术、技术能力评议,学院(部)聘任工作小组提出拟聘任人选,学校审核、备案,成立聘任小组对申报人员进行聘任评议。经评议通过,聘任下列同志担任相应专业技术职务。

一、讲师(专技10级)

1.从2013年6月30日开始聘任,有关待遇从2013年7月1日算起

张冰(中德学院)

张丽(出版印刷与艺术设计学院)

唐恩思(工程科技学院)

陈树薇(环境与建筑学院)

李晓静（光电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）

吕 锐（光电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）

李 钊（中英学院）

2.从2013年12月31日开始聘任,有关待遇从2014年1月1日算起

裴 菁(学生处)

二、实验师（专技10级）

1.从2013年12月31日开始聘任,有关待遇从2014年1月1日算起

沈 易（实验室管理与服务中心）

三、工程师（专技10级）

1.从2013年12月31日起开始聘任,有关待遇从2014年1月1日算起

胡航瑞（信息化办公室）

沈恺涛（信息化办公室）

四、馆员（专技10级）

1.从2013年6月30日起开始聘任,有关待遇从2013年7月1日算起

苏丽丽（图书馆）

2.从2013年12月31日起开始聘任,有关待遇从2014年1月1日算起

刘淑娟（档案馆）

李仁德（图书馆）

五、主管护师（专技10级）

1.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起开始聘任,有关待遇从 2014 年 1 月 1 日算起

刘爱珠 (资产后勤处)

李宇辉 (资产后勤处)

六、编辑

1.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起开始聘任,有关待遇连续计算

丁红艺 (科技处)

黄春燕 (科技处)

程爱婕 (科技处)

上海理工大学

2014 年 4 月 30 日

